公司代码：600671 公司简称：ST目药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和第十节财务报告相关所述。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56.03万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4,896.17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0,111.76万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有关规定，公司本年度不提取盈余公积，不分配股利。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目药	600671	*ST目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郝亦朗	陈国勋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上杨路18号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南街道上杨路18号
电话	0571－63722229	0571－63722229
电子信箱	tianmuyaoye@126.com	tianmuyaoye@126.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与 2021年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分为医药制造、药品流通和中医诊疗等。

1、行业发展情况

近年来，受国家医药供给侧改革、医药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国内的医药市场正在经历前所未有的调整。2022年国家层面发布的医药行业相关政策颇多，其中，党的二十大报告为新时期医药行业发展指明了方向；九部门联合印发的《"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等多个政策、法规，深刻影响着行业格局。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2年，规模以上医药制造工业企业营业收入29,111.4亿元，同比下降1.6%；利润总额4,288.7亿元，同比下降 31.8%。

中医药作为中华民族的瑰宝，在治未病、重大疾病治疗、疾病康复和重大传染性疾病防治中

发挥着独特作用，具备"简便廉验"的突出优点；广大人民群众对中医药诊疗和服务的关注度与认可度不断提升，对中医药全周期全链条服务的需求也将日益旺盛。工信部全国医药工业统计数

据显示，2022年上半年中药工业营收达3,407亿元，同比增长7.7%，高于医药工业5.9个百分点；同期中药工业利润总额404.5亿元，同比增长6.8%。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为杭州市第一家上市公司、全国第一家中药制剂上市企业。拥有"天目山""新安江"两个知名商标，公司已建成三个符合GMP 标准的化学药和中成药药品生产基地，目前，公司业务体系已涵盖药品生产与销售、药材种植与贸易、药房管理、医疗服务、大健康产业等医药产业链各环节，具有丰富优质的医疗健康产业资源；公司凭借优良的市场表现，荣获浙江省老字号企业协会颁发的"金牌老字号"荣誉，区域市场地位和影响力较强，因此，公司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影响力。

（一）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1、药品制剂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医药健康产业，从事药品及保健食品的研发、制造及中药材种植，是集药品研发、制造、销售于一体的医药企业。医药制造分为中成药、化学药和原料药的研发、制造及销售：公司和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主要从事中成药和化学药生产、子公司天目薄荷主要从事薄荷脑和薄荷素油原料药生产，目前合计拥有各类药品批准文号98个（其中黄山天目68个、天目薄荷2个）、保健品批准文号5个、已备案化妆品1个。其药品研发、制造及中药材种植等业务涵盖中药制剂、化学药制剂、保健食品、中药材种植等产业领域，主要产品包括：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珍珠明目滴眼液、复方鲜竹沥液、河车大造胶囊、六味地黄口服液、薄荷脑、薄荷素油、天目山铁皮石斛系列保健品及铁皮石斛种植等，在市场上均有较高知名度。

2、中医诊疗服务

公司门诊业务集中在控股子公司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开展，门诊开设西医内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超声诊断专业；中医科：内科专业，妇产科专业，儿科专业，皮肤科专业，肿瘤科专业，骨伤科专业，针灸推拿科专业；中西医结合科等特色专科，秉承传承与创新的理念，为患者提供优质的纯中医诊疗服务，为传承、弘扬、发展中医药贡献力量。

3、药品流通业务

公司药品流通业务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开展，该公司主要经营各类中药材和中药饮片批发等相关业务。备有道地中药饮片1000余种、各类西药品种近300个大类，主营中药配方、中药饮片、鲜草等销售，并为顾客提供代煎中药、代客配送、切片、研粉等专业的医药服务。先后和浙江省内数十家三甲医院、药厂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关系，竞争力不断提升，产品销往华东、华南、东北等多个地区。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为了加强公司各类物资的采购管理，降低生产成本、确保产品质量，公司出台了《供应商质量审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招标管理制度》。公司生产用各类主要原料、辅料、包装材料采用集中招标采购，每年组织相关合格供应商进行一次常规性的采购招标，重要原辅材料与供应商形成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以确保质量的稳定；各类工程及设备采购均实行招标采购。

2、生产模式：公司销售部门根据市场预测制定年度、月度销售计划，生产管理部门根据销售计划下达生产计划。公司下属企业按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并将GMP贯彻到药品生产全过程产业链中，包括物料采购，人员配备、生产过程、质量控制、不良反应收集、产品运输等各个方面，确保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预定用途和注册要求的药品，保证药品质量的安全有效。

3、销售模式：公司顺应国家医改政策和医药行业的发展趋势，在稳定现有销售市场的基础上，以天目药业主要销售品种为重点抓手，建立适应不同产品在不同市场的营销策略，提升产品终端覆盖率。六味地黄口服液、河车大造胶囊拓展渠道、继续推动现有药品销售板块的振兴发展，利用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一次性评价的契机，提升该产品的销售量。同时公司继续与互联网销售优势企业合作，努力做好大健康系列产品，积极寻求市场开拓路径，持续提升产品市场份额。一是增强终端市场推广能力，整合优势团队积极开发终端市场；二是加强与大型连锁药店和商业公司的合作，提升销售量和连锁覆盖率；三是充分市场调研的基础上，适时制订并调整营销策略，积极开拓市场，提升产品市场份额，确保公司平稳运行。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299,839,827.42	402,648,614.86	-25.53	442,510,19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627,271.32	45,184,018.46	不适用	72,843,448.58
营业收入	108,906,179.08	147,069,186.37	-25.95	206,627,323.0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04,133,894.80	146,548,957.02	-28.94	202,137,51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560,283.78	-29,801,430.12	不适用	-40,518,32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924,015.73	-35,835,958.84	不适用	-51,218,046.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70,520.89	-26,421,706.19	26.69	-8,395,914.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2.20	-50.50	不适用	-49.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24	不适用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24	不适用	-0.3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6,051,761.22	25,812,490.94	26,427,454.16	30,614,47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26,421.39	-15,429,051.95	-8,991,486.17	-37,313,32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933,213.07	-14,217,076.88	-9,346,834.22	-36,426,89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4,309.50	1,512,996.67	-12,956,403.53	-2,392,803.5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8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		26,799,460	22.01	0	无		国有法人
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	20.5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		5,181,813	4.26	0	冻结	5,181,813	境内非国有法人
青岛共享应急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000,028	3.2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岳殿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	3.2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俊凤	-316,100	2,757,229	2.26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洪辛	172,900	2,181,456	1.79	0	无		境内自然人
盖莲东		2,133,545	1.75	0	无		境内自然人
郑州玖甄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30,000	1.5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杰		1,601,923	1.32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永新华瑞与青岛共享于2021年3月26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000,028股，占公司总股本23.81%，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5）；（2）公司股东永新华瑞于2023年3月29日，因误操作在未提前预披露的前提下，减持公司股份数234100股，占其持有公司总股本的0.19%。减持后，永新华瑞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87659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62%。（3）除上述披露外，公司未知悉上述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890.62万元、同比下降25.95%，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10,413.39万元、同比下降28.94%。销售收入减少主要原因系黄山天目主导产品河车大造胶囊退出医保，其他销售渠道尚待开拓；临安制药明目液尚未复产，大健康受外部环境影响，未达预期；子公司天目生物破产清算，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56.03万元、同比增加亏损3,775.89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692.40万元、同比增加亏损3,108.80万元。归母净利润亏损较大的主要原因在于收入大幅下降的影响。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9,983.98万元、同比下降25.53%，主要系本期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子公司破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固并计提折旧摊销，货币资金偿付有息负债，存货下降等原因，使得公司总资产和负债规模双降。

1、销售方面

第一，克服内外部各种不利因素影响，积极做好市场恢复与拓展，实现黄山薄荷主导产品薄荷脑、薄荷素油销售229吨，同比下降36.70%；制药中心因停产改造、产品断货，主导产品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销售208万盒，同比上升250.71%，珍珠明目液全年无销售；黄山天目河车大造胶囊销售39万盒，同比下降64.69 %；六味地黄口服液实现销售 170万支；三慎泰中医门诊部、三慎泰宝丰中药完成销售收入5927.15万元，同比下降5.4%。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890.62万元、同比下降25.95%。

第二，完善销售体系，积极调整销售策略，并根据成本、市场等综合因素，完成了对超青、六味和河车大造产品价格体系的调整，提升产品的盈利能力。

第三，提升服务质量，积极做好原有重点客户的跟进与拜访工作，通过加强沟通来实现共同的市场拓展；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不断深挖客户需求，积极开发信誉良好、业务形态优良、可持续发展的民营门诊、医馆和代理商。

第四，三慎泰中医门诊开通了省内及省外异地医保结算服务，做好日常病人接待工作的情况下，定期组织吸引患者的活动及惠民项目等。

第五，在做好药品销售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大健康产品的销售，满足市场需求，推出了爆珠防疫口罩、五花抑菌车载雾化等产品，积极开拓新赛道，为企业发展奠定基础。

2、生产方面

第一，做好常规的安全生产和严格质量管理工作，公司下属各生产企业严格按照GMP规范组织生产，从采购源头开始、全流程严把产品质量关，确保保质保量完成公司下达的生产任务。

第二，做好技术提升工作，以黄山天目重点产品为突破，积极开展产品质量提升研究。"安眠补脑颗粒甘草酸的提取研究"项目在2021年底前完成了小试研究的基础上，2022年初试用于规模化生产，结果可满足工艺预定要求；"六味地黄口服液分散系稳定性研究"项目于 2022年初完成了小实验研究，下一步将继续实施放大生产和验证工作。临安制药利用生产线停产搬迁改造契机，针对珍珠明目滴眼液可见异物问题，为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和产品生产得率，开展了专项技术攻关，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为下一步恢复生产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第三、委托生产工作。临安制药中心和黄山天目受制于历史搬迁变化，部分产品或者不具备生产能力，或者产能有限，无法满足市场需求，针对部分品种，公司积极开展委托生产的合作方寻找，初步锁定了黄山天目丸剂和临安天目的口服液、胶囊和颗粒的委托方，预计2023年产品将逐步通过委托生产实现恢复上市。

3、研发及项目申报方面

（1）上海天目山公司，作为公司新拓展的大健康业务板块，以创新中药为中心，构建"健康味道"的大健康生态圈。围绕"吸"式中药和"闻"式中药，开展纯本草电子雾化器、超声雾化器、雾化机器人、爆珠口罩等产品的研发，已经开发了五花、五果、五叶和精气神六款产品；同时，积极拓展产品线上线下销售合作渠道。

（2）黄山薄荷开展薄荷精油及衍生产品开发，完成了车载雾化器的研发和生产。

（3）黄山天目完成2022年安徽省"九大新兴产业认定"申报工作。

4、内控管理方面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2021年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主要有：1、天目药业原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其他关联方以前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清偿，相关内部控制继续失效。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杭州三慎泰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杭州三慎泰宝丰中药有限公司合同管理、用印审批等管理方面存在缺陷等。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涉事项，针对内部控制报告反映出的问题，积极督促管理层从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风险管理、审计监督、内部控制执行等方面，全面、深入开展自查。

（1）积极处理公司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一方面加强与大股东永新华瑞的联系沟通，永新华瑞为支持公司经营与发展，提前履行《债权转让协议》还款义务，2022年12月15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永新华瑞签订《债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同意转发受让剩余2728.77万元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债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实际累计已收到两期债权款合计11728.77万元，极大地改善了公司现金流；另一方面，积极采取法律措施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对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所涉事项，重点排查了原控股股东及部分高管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对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提起了民事诉讼程序及其他司法程序，目前该等司法程序正处于积极推进的过程当中。

（2）开展内部缺陷整改。公司审计监察部已对两家子公司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做了业务审批权限及流程方面的培训，相关人员均表示以后工作中会严格按照公司制度来执行。两家子公司也在子公司范围内做了制度传达，并按照《印章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进行执行，公司审计监察部后期也将定期对两家子公司进行常规审计监督，实现对两家子公司的有效监督。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2年度末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1,462.73万元，已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2 第（二）条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目药 公告编号：临2023-025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4日通过邮件、专人送达、电话等方式通知董事，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李峰先生主持，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书面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控制度等相关规定，经过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对2022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2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含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4,541.75万元、信用减值损失准备（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692.33万元，合计 5,234.08万元，内部合并抵消1,732.94万元以后，导致公司 2022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减少3,501.14万元。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56.03万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4896.17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0,111.76万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有关规定，公司本年度不提取盈余公积，不分配股利。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董事会关于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资金综合授信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资金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资金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3年5月16日在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上杨路18号天目药业二楼会议室召开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第2、3、6、7、8、11、12、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1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务指南》以及上交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等有关规定，便于投资者充分了解和掌握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编制的《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目药 公告编号：临2023-028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资金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实际担保余额7,8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被担保人的担保余额为7,800万元、资产负债率低于70%被担保人的担保额度0万元）。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担保不提供反担保。

●本事项尚需提交2022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资金综合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本次资金综合授信预计及担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申请资金综合授信预计情况概述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保证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提高融资工作效率，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和已有授信情况，拟向金融机构（包括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亿元（含存续融资贷款余额10,445万元），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

上述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有效期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期内，在实际发生时未突破以上额度内的融资无需再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并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授信、贷款、抵押等具体事宜，同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二、申请担保预计情况概述

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2023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及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本次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被担保人的担保额度为17,200万元、资产负债率低于70%被担保人的担保额度2,800万元。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担保不提供反担保。公司2023年度预计对外提供担保的额度如下：

被担保人	控制关系	资产负债率	2022年度预计最高担保额度（万元）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70%以上	6000	3000
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0%以上	5000	2300
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直接与间接持股全资子公司	70%以上	6000	2300
时秀（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0%以上	200	200
小计			17200	7800
上海天目山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0%以下	1500	0
2023年度新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70%以下	1300	0
小计			2800	0
合计			20000	7800

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控股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且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且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本次担保方式以担保业务发生时签署的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包含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质

（下转B501版）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目药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2,252,900.21	-1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55,100.9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21,865.0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9,424.4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4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4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2732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84,209,624.52	299,839,827.42	-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682,372.25	-14,627,271.32	不适用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7,579.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89,876.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88.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5,372.54	
合计	-1,233,235.8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566.43	主要是子公司黄山薄荷收到应收票据122.8万所致。
预付款项	41.56	主要是预付出去的款项发票未到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2.53	主要是子公司黄山薄荷待抵扣增加48万所致
在建工程	268.08	主要是子公司黄山天目工程项目增加投入29万所致
应交税费	-41.68	本期收入较上年12月底减少，使增值税等各项税费也相应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135.84	主要是母公司冲回了土地税及房产税55万所致。
其他收益	75.50	主要是子公司黄山天目收到政府补助增加14.2万元所致。
营业外收入	-63.96	主要是母公司递延收益转入有部分已摊销完减少211万所致。
营业外支出	25.04	主要是控股子公司三慎泰门诊处理了医保剔除款增加43.4万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流出116.64%。主要是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减少2577.67万元，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只去年减少1932.19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流出369.92%，主要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90万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799,460	22.01	0	无	0
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65,900	20.34	0	无	0
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81,813	4.26	0	冻结	5,181,813
青岛共享应急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0,028	3.28	0	无	0
杭州岳殿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0,000	3.28	0	无	0
李俊凤	境内自然人	2,757,229	2.26	0	无	0
李洪辛	境内自然人	2,181,456	1.79	0	无	0
盖莲东	境内自然人	2,133,545	1.75	0	无	0
李杰	境内自然人	1,601,923	1.32	0	无	0
郑州玖甄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3,700	1.11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	26,799,460	人民币普通股	26,799,460
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4,765,900	人民币普通股	24,765,900
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	5,181,813	人民币普通股	5,181,813
青岛共享应急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000,028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28
杭州岳殿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李俊凤	2,757,229	人民币普通股	2,757,229
李洪辛	2,181,456	人民币普通股	2,181,456
盖莲东	2,133,545	人民币普通股	2,133,545
李杰	1,601,923	人民币普通股	1,601,923
郑州玖甄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53,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3,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2023年3月26日永新华瑞与青岛共享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0000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81%，2.23年3月29日永新华瑞减持234100股后，合计持有公司287659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62%。（2）除上述披露外，公司未知悉上述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内，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青岛应急共享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26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永新华瑞持有公司股份2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3%，青岛共享持有公司股份4,000,02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28%。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000,0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81%。

2、本报告期内，永新华瑞于称，因其公司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在未披露减持股份计划的情况下，于2023年3月2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34,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减持后，永新华瑞及一致行动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8,765,9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62%，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3、公司因与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存在法律服务合同纠纷，被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申请执行诉前财产保全导致公司基本账户冻结。经公司与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友好协商，达成调解协议，湖南长沙岳麓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2）湘0104民初20676号之一），同意裁定解除公司名下中国建设银行杭州临安支行账户的保全措施。具体详见2023年3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经公司财务人员办理业务确认，公司基本户已解封，公司基本账户已正常运行。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107,954.56	42,392,496.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768,964.37	30,806,029.81
应收款项融资	1,228,147.00	184,286.40
预付款项	1,444,000.75	1,020,030.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95,352.97	1,788,499.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221,169.11	47,560,717.6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85,970.27	381,005.42
流动资产合计	112,451,559.03	124,133,065.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1,174,012.47	154,242,980.75
在建工程	405,010.62	110,033.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753,938.15	10,584,032.79
无形资产	5,331,019.30	5,369,717.20
开发支出		
商誉	2,198,559.52	2,198,559.52
长期待摊费用	2,171,245.16	2,477,157.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4,280.27	724,280.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758,065.49	175,706,761.51
资产总计	284,209,624.52	299,839,827.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503,818.03	104,642,762.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724,302.92	47,222,617.0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56,573.04	3,583,954.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641,822.95	8,152,180.95
应交税费	1,418,264.88	2,431,746.51
其他应付款	49,358,968.07	50,799,257.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3,403.36	23,403.3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99,458.28	3,898,496.58
其他流动负债	438,651.21	489,639.60
流动负债合计	216,641,859.38	221,220,655.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593,812.58	7,463,103.9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30,319.76	1,430,319.76
递延收益	64,037,778.66	65,246,020.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061,911.00	74,139,443.75
负债合计	289,703,770.38	295,360,099.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778,885.00	121,778,8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787,915.98	72,787,915.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181,414.37	24,181,414.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2,430,587.60	-233,375,486.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682,372.25	-14,627,271.32
少数股东权益	18,188,226.39	19,106,999.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94,145.86	4,479,72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4,209,624.52	299,839,827.42

公司负责人：李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波会计机构负责人：尤杰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252,900.21	26,051,761.22
其中：营业收入	22,252,900.21	26,051,761.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681,040.64	34,207,457.32
其中：营业成本	17,676,941.44	19,893,438.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8,458.24	386,361.59
销售费用	1,884,348.14	2,238,949.46
管理费用	9,722,239.23	9,989,380.21
研发费用	1,371.68	81,108.68
财务费用	1,534,598.39	1,618,218.73
其中：利息费用	1,574,568.66	1,631,257.38
利息收入	81,827.93	25,505.28
加：其他收益	224,154.52	127,725.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125.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01,111.27	-8,027,970.26
加：营业外收入	1,181,506.38	3,277,960.48
减：营业外支出	2,854,269.28	2,282,702.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73,874.17	-7,032,712.06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73,874.17	-7,032,712.0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73,874.17	-7,032,712.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55,100.93	-5,826,421.3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18,773.24	-1,206,290.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73,874.17	-7,032,712.0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55,100.93	-5,826,421.3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8,773.24	-1,206,290.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44	-0.047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44	-0.047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李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波会计机构负责人：尤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37,611.36	26,596,798.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10	1,436.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6,739.71	24,192,84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14,384.17	50,791,083.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229,559.17	15,773,539.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84,784.54	8,895,392.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05,101.99	1,569,501.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4,362.88	30,086,95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03,808.58	56,325,39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9,424.41	-5,534,309.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5,979.00	244,86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5,979.00	244,86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979.00	-243,86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450,000.00	55,4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50,000.00	32,6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00,000.00	88,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450,000.00	56,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8,991.34	1,663,301.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78,087.03	32,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47,078.37	90,163,301.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7,078.37	-2,063,301.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82,481.78	-7,841,478.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391,996.34	11,195,401.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09,514.56	3,353,922.64

公司负责人：李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波会计机构负责人：尤杰

(一)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